

##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
-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兴财光华的审计服务合同到期，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未来整体审计的需要，拟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中兴财光华、立信进行了事前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
- 4、本次变更暨聘任新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本公告中关于立信的机构信息及项目信息（除审计收费外）均由立信提供，本公司履行了合理的审查义务，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由立信负责。

####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

立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 (PCAOB) 注册登记。

### 2、业务信息

立信 2021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2021 年度立信为 64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8 家。

### 3、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4、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立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1）本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宇

199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拟于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本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忆

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拟于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3）本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许

200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为 12 家，拟于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亦未曾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立信及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三）审计收费

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情况，公司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立信协商确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共计 50 万元（含税）。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中兴财光华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公司与中兴财光华的审计服务合同到期，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未来整体审计的需要，拟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兴财光华、立信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鉴于

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及相关执业准则的有关规定，适时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公司对中兴财光华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与中兴财光华审计服务合同到期，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未来整体审计的需要，同意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执业情况、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立信具有良好的诚信、足够的独立性和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 1、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拟变更并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规，理由恰当。立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条件和经验，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公司与中兴财光华审计服务合同到期，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规

划及未来整体审计的需要，经对立信具体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我们认为立信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条件和经验，具有良好的诚信、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价，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正当、合规，相关议案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共计 50 万元（含税）。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暨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变更并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4、立信基本情况说明。
-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